

浙江圖書館藏







禮記卷之十一

陳澹集說



樂記第十九

凡音之起由人心生也。人心之動物使之然也。感於物而動。故形於聲。聲相應。故生變。變成方。謂之音。比音而樂。字如之。及干戚羽旄。謂之樂。

毗至反

凡樂音之初起皆由人心之感於物而生。人心虛靈不昧。感而遂通。情動於中。故形於言而為

聲。聲之辭意相應。自然生清濁高下之變。變而成歌詩之方法。則謂之音矣。成方猶言成曲調也。比合其音而播之樂器及舞之。干戚羽旄。則謂之樂焉。干戚武舞也。羽旄文舞也。

樂者音之所由生也。其本在人心之

感於物也。是故其哀心感者其聲噍

焦

以殺

反色介

其樂

洛

心感者其聲嘽

反昌展

以緩

其喜心感者其聲發以散

其怒心感者其聲粗以厲其敬心感

者其聲直以廉其愛心感者其聲和

以柔。六者非性也。感於物而后動。

方氏曰。人之情得所欲則樂。喪所欲則哀。順其心則喜。逆其心則怒。於所畏則敬。於所悅則愛。唯則竭而無澤。殺則減而不隆。蓋心喪其所欲。故形於聲者如此。嗔則闐而無餘。緩則紆而不迫。蓋心得其所欲。故形於聲者如此。發則生而不窮。散則施而無積。蓋順其心。故形於聲者如此。直則無委曲。廉則有分際。蓋心有所畏。故形於聲者如此。和則不乖。柔則致順。蓋心有所悅。故形於聲者如此。○愚謂粗以厲者。高急而近於猛暴也。六者心感物而動。乃情也。非性也。性則喜怒哀樂未發者也。

是故先王慎所以感之者。故禮以道。

其志樂以和其聲政以一其行去刑以防其姦禮樂刑政其極一也所以同民心而出治道也

劉氏曰慎其政之所以感人心者故以禮而道其志之所行使必中節以樂而和其聲之
所言使無乖戾政以教不能而一其行刑以
罰不率而防其姦禮樂刑政四者之事雖殊
而其致則一歸於慎其所以感
之者所以同民心而出治道也

凡音者生人心者也情動於中故形於聲聲成文謂之音是故治世之音

安以樂。其政和。亂世之音怨以怒。其政乖。亡國之音哀以思。其民困。聲音之道與政通矣。

此言音生於人心之感。而人心哀樂之感。由於政治之得失。此所以慎其所以感之者也。治世政事和諧。故形於聲音者安以樂。亂世政事乖戾。故形於聲音者怨以怒。將亡之國其民困苦。故形於聲音者哀以思。此聲音所以與政通也。○詩疏曰。雜比曰音。單出曰聲。哀樂之情發見於言語之聲。於時雖言哀樂之事。未有官商之調。惟是聲耳。至於作詩之時。則次序清濁節奏高下。使五聲為曲。似五色成文。即是為音。此音被諸絃管乃名為樂。

宮為君。商為臣。角為民。徵為事。羽為物。五者不亂。則無怙。覘。濼。昌制。之音矣。

劉氏曰。五聲之本生於黃鐘之律。其長九寸。每寸九分。九九八十一。是為宮聲之數。三分損一。以下生徵。則去二十七。得五十四也。徵三分益一。以上生商。則加十八。得七十二也。商三分損一。以下生羽。則去二十四。得四十八也。羽三分益一。以上生角。則加十六。得六十四也。角聲之數。三分之。不盡一。等其數不行。故聲止於五。此其相生之次也。宮屬土。絃用八十一。絲為最多。而聲至濁。於五聲獨尊。故為君象。商屬金。絃用七十二。絲聲次濁。故

次於君而為宮。象角屬木。絃用六十四絲。聲半清半濁。居五聲之中。故次於臣而為民象。徵屬火。絃用一十四絲。其聲清。有民而後有事。故為事象。屬水。絃用四十八絲。為最少。而聲至清。有市而後用物。故為物象。此其大小之次也。五聲固本於黃鍾為宮。然還相為宮。則其餘十一律皆可為宮。宮必為君。而不可下於臣。商必為臣。而不可上於君。角民。徵事。羽物。皆以次降殺。其有臣過君。民過臣。事過民。物過事者。則不用正聲。而以半聲應之。此八音所以充諧而無相奪倫也。然聲音之道與政相通。必君臣民事物五者各得其理。而不亂。則聲音和諧。而無怙懣也。怙懣者。敬敗也。

宮亂則荒。其君驕。商亂則陂。其臣

壤角亂則憂其民怨。徵亂則哀其事。勤羽亂則危其財。匱五者皆亂迭相陵。謂之慢如此。則國之滅亡無日矣。

此言審樂以知政。若宮亂則樂聲荒散。是知由其君之驕恣使然也。餘四者例推。○陳氏曰。五聲含君臣民事物之象。必得其理。方調得律呂。否則有臣陵君。民過臣。而謂之奪倫矣。此去不比。漢儒附會效法之言。具有此事。毫髮不可差。設或樂聲奪倫。即其國君臣民物必有不盡分之事。如州鳩師曠皆能以此知彼。正是樂與政通。

鄭衛之音亂世之音也。比毗至於慢

矣。桑間濮上之音，亡國之音也。其政散，其民流，誣上行私而不可止也。

此慢字承上文謂之慢而言。比近也。桑間濮上。衛地濮水之上。桑林之間也。史記言衛靈

公適晉舍濮上。夜聞琴聲。召師涓聽而寫之。至晉命涓為平公奏之。師曠曰。此師延靡靡

之樂。武王伐紂。師延投濮水死。故聞此聲。必於濮水之上也。政散。故民罔其上。民流。故行

其淫蕩之私也。張子曰。鄭衛地濱大河。沙地土薄。故其人氣輕浮。其地平下。故其質柔

弱。其地肥饒。不費耕耨。故其人心怠惰。其人情性如此。其聲音亦然。故聞其樂。使人如此

懈慢也。朱子曰。鄭聲之淫甚於衛。夫子論為邦。獨以鄭聲為戒。蓋舉重而言也。

凡音者。生於人心者也。樂者。通倫理者也。是故知聲而不知音者。禽獸是也。知音而不知樂者。衆庶是也。唯君子爲能知樂。是故審聲以知音。審音以知樂。審樂以知政。而治道備矣。是故不知聲者。不可與言音。不知音者。不可與言樂。知樂則幾於禮矣。禮樂皆得。謂之有德。德者得也。

倫理。事物之倫類各有其理也。○方氏曰。凡耳有所聞者皆能知聲。心有所識者則能知音。道有所通者乃能知樂。若瓠巴鼓瑟。流魚出聽。伯牙鼓琴。六馬仰秣。此禽獸之知聲者也。魏文侯好鄭衛之音。齊宣王好世俗之樂。此衆庶之知音者也。若孔子在齊之所聞。季札聘魯之所觀。此君子之知樂者也。○應氏曰。倫理之中皆禮之所寓。知樂則通於禮矣。不曰通而曰幾者。辨析精微之極也。

是故樂之隆。非極音也。食

嗣

饗之禮。

非致味也。清廟之瑟。朱絃而疏越。

如字

壹倡而三歎。有遺音者矣。大饗之禮。

尚玄酒而俎腥魚大 泰羹不和 去有

遺味者矣。是故先王之制禮樂也。非

以極口腹耳目之欲也。將以教民平

好去惡去聲而反人道之正也。

樂之隆盛。不是為極聲音之美。食饗禘祫之

重禮。不是為極滋味之美。蓋樂主於移風易

俗。而祭主於報本反始也。鼓清廟之詩之瑟

練朱絲以為絃。絲不練則聲清。練之則聲濁。

疏。通也。越瑟底之孔也。跡而通之。使其聲遲

緩。瑟聲濁而遲。是質素之聲。非要妙之音也。

此聲初發。一倡之時。僅有三人從而和之。言

和者少也。以其非極聲音之美。故好者少。然

而其中則有不盡之餘音存焉。故曰有遺音者矣。尊以玄酒為尚，俎以生魚為薦，太羹無滋味之調，和是質素之食，非人所嗜悅之味也。然而其中則有不盡之餘味存焉。故曰有遺味者矣。由此觀之，是非以極口腹耳目之欲也。教民平好惡，謂不欲其好惡之偏私也。人道不正，必自好惡不平始。好惡得其平，則可以復乎人道之正。而風移俗易矣。朱子曰：一倡而三歎，謂一人倡而三和。今解者以為三歎息，非也。

人生而靜，天之性也。感於物而動，性之欲也。物至知知。

朱子曰：上知字是體，下知字是用。

然後好惡形焉。好惡無節於內。知誘於外。不能反躬。天理滅矣。夫物之感人。無窮。而人之好惡。無節。則是物至而人化物也。人化物也者。滅天理而窮人欲者也。於是。有悖逆詐僞之心。有淫泆作亂之事。是故。強者脅弱。衆者暴寡。知去聲者詐愚。勇者怯。疾病不養。老幼孤獨。不得其所。此大亂之

道也。

劉氏曰。人生而靜者。喜怒哀樂未發之中。天命之性也。感於物而動。則性發而為情也。人心虛靈。知覺事至。物來則必知之。而好惡形焉。好善惡惡。則道心之知覺原於義理者也。好妍惡醜。則人心之知覺發於形氣者也。好惡無節於內。而知誘於外。則是道心昧而不能為主宰。人心危而物交。物則引之矣。不能反躬以思其理之是非。則人欲熾而天理滅矣。况以無節之好惡。而接乎無窮之物。感則心為物役。而違禽獸不遠矣。違禽獸不遠。則爪剛者。決力強者。奪此所以為大亂之道也。

是故先王之制禮樂。人為之節。衰麻

哭泣所以節喪紀也。鍾鼓干戚所以

和安樂也。昏姻冠笄所以別男女

也。射鄉食嗣饗所以正交接也。禮節

民心。樂和民聲。政以行之。刑以防之。

禮樂刑政四達而不悖則王道備矣。

劉氏曰先王之制禮樂因人情而為之節文

因其哀死而喪期無數故為衰麻哭泣之數

以節之因其好逸樂而不能和順於義理故

為鍾鼓干戚之樂以和之因其有男女之欲

而不知其別故為昏姻冠笄之禮以別之因

其有交接之事而或失其正故為射鄉食饗

之禮以正之。節其心，所以使之行而無過。不及和其聲，所以使之言而無所乖戾。為之政以率其怠倦，而使禮樂之教無不行。為之刑以防其恣肆，而使禮樂之道無敢廢。禮樂刑政四者通行於天下而民無悖違之者，則王者之治道備矣。

樂者為同，禮者為異。同則相親，異則相敬。樂勝則流，禮勝則離。合情飾貌者，禮樂之事也。禮義立，則貴賤等矣。樂文同，則上下和矣。好惡著，則賢不肖別矣。刑禁暴，爵舉賢，則政均矣。仁

以愛之。義以正之。如此。則民治行矣。

和以統同。序以辨異。樂勝則流。過於同也。禮勝則離。過於異也。合情者。樂之和於內。所以救其離之失。飾貌者。禮之檢於外。所以救其流之失。此禮之義。樂之文。所以相資為用者也。仁以愛之。則相敬而不至於離。義以正之。則相親而不至於流。此又以仁義為禮樂之輔者也。等貴賤。和上下。別賢不肖。均政。此四者皆所以行民之治。故曰民治行矣。○應氏曰。上言王道備。言其為治之具也。此言民治行。言其為治之效也。

樂由中出。禮自外作。樂由中出。故靜。禮自外作。故文。大樂必易。大禮必簡。

樂至則無怨。禮至則不爭。揖讓而治。天下者。禮樂之謂也。暴民不作。諸侯賓服。兵革不試。五刑不用。百姓無患。天子不怒。如此則樂達矣。合父子之親。明長幼之序。以敬四海之內。天子如此則禮行矣。

應氏謂四海之內四字恐在合字上。如此則文理為順。○劉氏曰。欣喜歡愛之和出於中。進退周旋之序著於外。和則情意安舒。故靜。序則威儀交錯。故文。大樂與天地同和。如乾。

以易知而不勞。大禮與天地同節。如坤以簡
 能而不煩。樂至則人皆得其所而無怨。禮至
 則人各安其分而不爭。如帝世揖讓而天下
 治者。禮樂之至也。達者徹於彼之謂。行者出
 於此之謂。行者達之本。達者行之效。天子自
 能合其父子之親。明其長幼之序。則家齊族
 睦矣。又能親吾親以及人之親。長吾長以及
 人之長。是謂以敬四海之內。則禮之本立而
 用行矣。禮之用行而後樂之效達。故於樂但
 言天子無可怒者。而於禮則言天子如此。是
 樂之達。乃天子行禮之效也。周子曰。萬物
 各得其理而後和。故禮先而樂後。是也。

大樂與天地同和。大禮與天地同節。
 和故百物不失節。故祀天祭地。明則

有禮樂幽則有鬼神如此則四海之內合敬同愛矣禮者殊事合敬者也樂者異文合愛者也禮樂之情同故明王以相沿也故事與時並名與功偕。

百物不失言各遂其性也。朱子曰禮主減樂主盈鬼神亦止是屈伸之義禮樂鬼神一理。又曰在聖人制作處便是禮樂在造化功用處便是鬼神。禮有經禮曲禮之事殊而敬一。樂有五聲六律之文異而愛一。所以能使四海之內合敬同愛者皆大樂大禮之所能感。

化也。禮樂之制在明王。雖有損益而情之同者則相因述也。惟其如此。是以王者作興事與時並。如唐虞之時則有揖讓之事。夏殷之時則有放伐之事。名與功偕者。功成作樂。故歷代樂名皆因所立之功而名之也。○蔡氏曰。禮樂本非判然二物也。人徒見樂由陽來。禮由陰作。即以五為禮屬陰。樂屬陽。判然為二。殊不知陰陽一氣也。陰氣流行即為陽。陽氣凝聚即為陰。非直有二物也。禮樂亦止是理。禮之和即是樂。樂之節即是禮。亦非二物也。善觀者既知陰陽禮樂之所以為二。又知陰陽禮樂之所以為一。則達禮樂之體用矣。

故鍾鼓管磬羽籥干戚樂之器也。屈

伸俯仰。綴。拙。兆。舒疾。樂之文也。篔簹

俎豆制度文章禮之器也升降上下

周還旋裼襲禮之文也故知禮樂之

情者能作識禮樂之文者能述作者

之謂聖述者之謂明明聖者述作之

謂也

綴舞者行位相連綴也。非位外之營非也。謂
襲說見曲禮情謂理趣之深奧者知之悉也。
能作文謂節奏之宣著者識之詳故能述也。若
黃帝堯舜之造律呂垂衣裳禹湯文武之不
相沿襲皆聖者之作也。周公經制盡取先代
之禮樂而參用之。兼聖明之作述也。季札觀

樂而各有所論。此明者之述也。夫子之聖乃述而不作者。有其德無其位故耳。

樂者天地之和也。禮者天地之序也。和故百物皆化。序故羣物皆別。樂由天作。禮以地制。過制則亂。過作則暴。明於天地然後能興禮樂也。

朱子曰。樂由天作。屬陽。故有運動底意。禮以地制。如由地出。不可移易。○劉氏曰。前言大樂與天地同和。大禮與天地同節。以成天地之所合而言也。此言樂者天地之和。禮者天地之序。以效法之所本而言也。蓋聖人之禮樂。與天地之陰陽相為流通。故始也法陰陽以

為禮樂終也。以禮樂而贊陰陽。天地之和。陽之動而生物者也。氣行而不乖。故百物皆化。天地之序。陰之起。而成功者也。質具而有秩。故羣物皆別。樂。小。四。天。作者。法乎氣之行於天者。而作。故動。而。屬。陽。聲。音。氣。之。為。也。禮。以。地。制。者。法乎質之目。於地者。而制。故靜。而。屬。陰。儀。則。質。之。為。也。以。地。制。則。失。其。序。如。陰。過。而。肅。則。物。之。成。者。復。悔。不。矣。故。亂。過。作。則。失。其。和。如。陽。過。而。亢。則。物。之。生。者。反。傷。矣。故。暴。明。乎。天。地。之。和。與。序。然。必。以。能。興。禮。樂。以。贊。化。育。也。

論倫無患。樂之情也。欣喜歡愛。樂之官也。中正無邪。禮之質也。莊敬恭順。禮之制也。若夫禮樂之施於金石。越

於聲音。用於宗廟社稷。事乎山川鬼神。則此所與民同也。

方氏曰。金石聲音特樂而已。亦統以禮為言者。凡行禮然後用樂。用樂以成禮。未有用樂而不為行禮者也。情官質制者。禮樂之義也。金石聲音者。禮樂之數也。其數可陳。則民之所同。其義難知。則君之所獨。故於金石聲音。曰此所與民同也。○劉氏曰。論者雅頌之辭。倫者律呂之音。惟其辭足論。而音有倫。故極其和而無患害。此樂之本情也。而在人者。則以欣喜歡愛為作樂之主焉。中者行之無過不及。正者立之不偏不倚。惟其立之正而行之中。故得其序而無邪僻。此禮之本質也。而在人者。則以莊敬恭順為行禮之制焉。此聖

賢君子之所獨知也。若夫施之器而播之聲。以事乎鬼神者。則衆人之所共知者也。

王者功成作樂。治定制禮。其功大者。其樂備。其治辯。編者。其禮具。于戚之舞。非備樂也。孰亨。烹而祀。非達禮也。五帝殊時。不相沿樂。三王異世。不相襲禮。樂極則憂。禮粗則偏矣。及夫敦樂而無憂。禮備而不偏者。其唯大聖乎。

干戚之舞武舞也。不如韶樂之盡善盡美。故云非備樂也。熟烹牲體而薦。不如古者血腥之祭為得禮意。故云非達禮也。若奏樂而欲極其聲音之娛樂。則樂極悲來。故云樂極則憂。行禮粗略而不能詳審。則節文之儀必有偏失。而不舉者。故云禮粗則偏矣。惟大聖人則道全德備。雖敦厚於樂。而無樂極悲來之憂。其禮儀備具。而無偏粗之失也。

天高地下。萬物散殊。而禮制行矣。流而不息。合同而化。而樂興焉。春作夏長。仁也。秋斂冬藏。義也。仁近於樂。義近於禮。樂者敦和。率神而從天禮。

者別。宜居鬼而從地。故聖人作樂以應天。制禮以配地。禮樂明備。天地官矣。

物各賦物而不可以強同。此造化示人以自然之禮制也。細緼化醇而不容以獨異。此造化示人以自然之樂情也。合同者春夏之仁。故曰仁近於樂。散殊者秋冬之義。故曰義近於禮。敦和厚其氣之同者。別宜辨其物之異者。率神所以循其氣之伸。居鬼所以斂其氣之屈。伸陽而從天。屈陰而從地也。由是言之。則聖人禮樂之精微。寓於制作者。既明且備。可得而知矣。官猶主也。言天之生物。地之成物。各得其職也。○劉氏曰。此申明禮者天地

之序。樂者天地之和。高下散殊者質之具。天
地自然之序也。而聖人法之。則禮制行矣。周
流同化者氣之行。天地自然之和也。而聖人
法之。則樂興焉。春作夏長。天地生物之仁也。
氣行而同和。故近於樂。秋斂冬藏。天地成物
之義也。質具而異序。故近於禮。此言效法之
所本也。敦和者厚其氣之同。別宜者辨其質
之異。神者陽之靈。鬼者陰之靈。率神以從天
者。達其氣之伸而行於天。居鬼而從地者。斂
其氣之屈而具於地。蓋樂可以敦厚天地之
和。而發達乎陽之所生。禮可以辨別天地之
宜。而安定乎陰之所成。故聖人作樂以應助
天之生物。制禮以配合地之成物。禮樂之制
作既明且備。則足以裁成其道。輔相其宜。而
天之生。地之成。各得其職矣。此言成功之所合也。

天尊地卑。君臣定矣。卑高以陳。貴賤
位矣。動靜有常。小大殊矣。方以類聚。
物以羣分。則性命不同矣。在天成象。
在地成形。如此。則禮者天地之別也。

此與易繫辭略同。記者引之。言聖人制禮其
本於天地自然之理者如此。定君臣之禮者。
取於天地尊卑之勢也。列貴賤之位者。取於
山澤卑高之勢也。小者不可為大。大者不可
為小。故小大之殊。取於陰陽動靜之常也。此
小大如論語小大由之之義。謂小事大事也。
此方猶道也。聚猶處也。君臣父子夫婦長幼朋
友各有其道。則各以其類而處之。所謂方以

類聚也。物事也。行禮之事。即謂天理之節文。人事之儀則。行之不止一端。分之必各從其。事所謂物以羣分也。所以然者。以天所賦之命。人所受之性。自然有此三綱五常之倫。其間尊卑厚薄之等。不容混而一之也。故曰性命不同矣。在天成象。如衣與旗常之章著。為日月星辰之象也。在地成形。如宮室器具各有高卑大小之制。是取法於地也。由此言之。禮之有別。非天地自然之理乎。○應氏曰。此即所謂天高地下。萬物散殊。而禮制行矣。○劉氏曰。此又申言禮者天地之序也。天地萬物各有動靜之常。大者有大動靜。小者有小動靜。則小大之事法之。而久近之期殊矣。方以類聚。言中國蠻夷戎狄之民。各以類而聚。物以羣分。言飛潛動植之物。各以羣而分。則以其各正性命之不同也。故聖人亦因之而。

異其禮矣。在天成象，則日月星辰之曆數各有其序。在地成形，則山川人物之等倫各有其儀。由此言之，則禮者豈非天地之別乎。

地氣上

上聲齊

躋

天氣下降。陰陽相摩。

天地相蕩。鼓之以雷霆。奮之以風雨。動之以四時。煖之以日月。而百化興焉。如此，則樂者天地之和也。

應氏曰：此即所謂流而不息，合同而化，而樂興焉。劉氏曰：此申言樂者天地之和也。齊讀為躋。天地相蕩，亦言其氣之播蕩也。百化興焉，所謂天地網緼而萬物化醇也。以上言

效法之所本

化不時則不生。男女無辨則亂。升天
地之情也。

此言禮樂之得失與天地相關。所謂和氣
致祥。乘氣致異也。總結上文兩節之意。

及夫禮樂之極乎天而蟠乎地。行乎

陰陽而通乎鬼神。窮高極遠而測深

厚。樂著直略切太始而禮居成物。著如字

不息者天也。著不動者地也。一動一

靜者。天地之間也。故聖人曰禮樂云。

朱子曰。乾知太始。坤作成物。知者管也。乾管却太始。太始即物生之始。乾始物而坤成之也。○應氏曰。及至也。言樂出於自然之和。禮出於自然之序。二者之用。克塞流行。無顯不至。無幽不格。無高不屆。無深不入。則樂著乎乾。知太始之初。禮居乎坤。作成物之位。而昭著不息者。夫之所以為天。昭著不動者。地之所以為地。著不動者。藏諸用也。著不息者。顯諸仁也。天地之間。不過一動一靜而已。故聖人昭揭以示人。而名之曰禮樂也。或曰。不息不動。分著於天地。而一動一靜。循環無端者。天地之間也。動靜不可相離。則禮樂不容或分。故聖人言禮樂必合而言之。未嘗析而言之也。以上言成功之所合。○劉氏曰。自一陽

生於子。至六陽極於巳而為乾。此乾知太始也。自一陰生於午。至六陰極於亥而為坤。此坤作成物也。又乾坤交於否泰。一歲則正月泰。二壯。三夬。四乾。五姤。六遯。皆有乾以統陰。是乾主春夏也。七月否。八觀。九剝。十坤。子復。丑臨。皆有坤以統陽。是坤主秋冬也。

昔者舜作五絃之琴。以歌南風。夔始制樂。以賞諸侯。故天子之為樂也。以賞諸侯之有德者也。德盛而教尊。五穀時熟。然後賞之以樂。故其治民勞者。其舞行。杭綴。拙遠。其治民逸者。其

舞行綴短。故觀其舞知其德。聞其謚

知其行去聲也。

應氏曰。勤於治民。則德盛而樂隆。故舞列遠而長。怠於治民。則德薄而樂殺。故舞列近而短。石梁王氏曰。夔制樂。豈專為賞諸侯。此處皆無義理。

大章。章之也。咸池。備矣。韶。繼也。夏。大也。殷。周之樂盡矣。

疏曰。堯樂謂之大章者。言堯德章明於天下也。咸。皆也。池。施也。黃帝樂名咸池。言德皆施被於天下。無不周徧。是為備具矣。韶。繼也者。言舜之道德繼紹於堯也。夏。大也。禹樂名夏。

者言能光大堯舜之德也。殷周之樂謂湯之
大濩武王之武也。盡矣言於人事盡極矣。

天地之道寒暑有不時則疾風雨不節
則饑教者民之寒暑也教不時則傷
世事者民之風雨也事不節則無功
然則先王之為樂也以法治也善則
行去聲象德矣。

寒暑者一歲之分劑風雨者一旦之氣候。教
重而事輕故以寒暑喻教而以風雨喻事也。
然則先王之制禮樂事皆有教是法天地之
道以為治於天下也。施於政治而無不善則

民之行象
君之德矣

夫豢豕爲酒。非以爲禍也。而獄訟益繁。則酒之流生禍也。是故先王因爲酒禮。壹獻之禮。賓主百拜。終日飲酒。而不得醉焉。此先王之所以備酒禍也。故酒食者。所以合歡也。樂者。所以象德也。禮者。所以綴拙淫也。是故先王有大事。必有禮以哀之。有大福。必

有禮以樂之。哀樂之分。去聲皆以禮終。樂也者，聖人之所樂也。而可以善民心，其感人深，其移風易俗，故先王著其教焉。

一獻之禮。士之饗禮。惟一獻也。綴止也。大事。死喪之事也。大福吉慶之事也。以大福對大事而言。則大事為禍矣。哀樂皆以禮終。則不。至於過哀過樂。矣。此章言禮處多。而未亦云。樂者。明禮樂非一用也。應氏本漢志。俗下增。易字音以鼓反。一獻無百拜。此云百拜。喻多也。

夫民有血氣心知之性。而無哀樂喜怒之常。應感起物而動。然後心術形焉。是故志微。噍焦殺色介之音作。而

民思去聲憂

劉氏曰。此申言篇首音之生本在人心之感於物也。一條之義。民心無常。而喜怒哀樂之情。應其感起於物者而動。然後其心術形於聲音矣。故采詩可以觀民風。審樂可以知國政也。志疑當作急。急促微細。噍。殺。減也。其哀心感者。其聲噍以殺。故作樂而有急。噍。殺之音。則其民心之哀思憂愁可知矣。

嘽昌展切

諧慢。易繁文簡節之音作而

民康樂。

嘽寬諧和。慢緩易平也。繁文簡節多文理而略節奏也。其樂心感者其聲嘽以緩。故此等音作則其民心之安樂可知矣。

粗厲猛起奮末廣賁扶粉切之音作而

民剛毅。

粗厲。粗疏嚴厲也。猛威盛貌。奮振迅貌。起初末終也。猛起奮末者。猛盛於初起而奮振於終末也。廣大賁憤也。廣憤言中間絲竹匏土革木之音皆怒也。其怒心感者其聲粗以厲。

故此等音作則可知其民之剛毅

廉直勁正莊誠之音作而民肅敬

廉有稜隅也。勁堅強也。其敬心感者其聲直以廉。故此等音作則可知其民之肅敬。

寬裕肉

而救

好

去聲

順成和動之音作

而民慈愛

考工記註云。好。璧孔也。肉倍好曰璧。好倍肉曰瑗。肉好均曰環。如此則肉乃璧之肉地也。

此言肉好則以璧喻樂音之圓瑩通滑耳。其愛心感者其聲和以柔。故此等音作則知其

民之慈愛

流辟

僻

邪散狄

他歷切

成滌濫之音作

而民淫亂

狄與逖同。遠也。成者樂之一終。狄成言其一終甚長。淫洗之意也。滌洗也。濫。侵僭也。言其音之泛濫。侵僭。如以水洗物而浸漬。侵濫無分際也。此是其喜心感者而其聲然也。故聞此音之作。則其民之淫亂可知矣。

是故先王本之情性。稽之度數。制之

禮義。合生氣之和。道五常之行。去聲使

之陽而不散。陰而不密。剛氣不怒。柔

氣不懾。四暢交於中而發作於外。皆安其位而不相奪也。然後立之學等。廣其節奏。省悉井切其文采。以繩德厚。律小大之稱。去聲比切終始之序。以象事行。使親疏貴賤長幼男女之理。皆形見。現於樂。故曰樂觀其深矣。

此承上文聲音之應感而言。本之情性。即民有血氣心知之性。喜怒哀樂之情也。度數。十二律上生下生損益之數也。禮義貴賤隆殺清濁高下各有其義也。生氣之和。造化發育。

之妙也。五常之行。仁義禮知信之德也。言聖人之作樂。本於人心七情所感之音。而稽考於五聲十二律之度數。而制之以清濁高下尊卑隆殺之節。而各得其宜。然後用之以合天地生氣之和。而使其陽之動而不至於散。陰之靜而不至於密。道人心。五常之行。而使剛者之氣不至於怒。柔者之氣不至於懼。天地之陰陽。人心之剛柔。四者各得其中。而和暢焉。則交暢於中。而發形於外。於是宮君商臣角民徵事羽物。皆安其位。而不相奪倫也。此言聖人始因人情而作樂。有度數禮義之詳。而以之和天地之氣。平天下之情。及天氣人情感而太和焉。則樂無怙懣之音矣。然後推樂之教。以化民成俗也。立之學。若樂師掌國學之政。大胥掌學士之版。是也。立之等。若十三舞勺。成童舞象之類。是也。廣其節奏。增

益學者之所習也。省其文采，省察其音曲之辭，使五聲之相和相應，若五色之雜以成文，采也。厚如書，惟民生厚之厚，以繩德厚，謂檢約其固有之善而使之成德也。律以法度，整齊之也。比以次序，聯合之也。宮音至大，羽音至小，律之使各得其稱，始於黃鍾之初九，終於仲呂之上六。比之使各得其序，以此法象而寓其事之所行，如宮為君，宮亂則荒之類。故曰以象事行也。人倫之理，其得失皆可於樂而見之。是樂之所觀其義深奧矣。此古有是言記者，引以為證。

土敝則草木不長，水煩則魚鼈不大，氣衰則生物不遂，世亂則禮慝而樂

淫。是故其聲哀而不莊，樂而不安，慢
易以犯節，流酒以忘本，廣則容姦，狹
則思欲，感條暢之氣，滅平和之德，是
以君子賤之也。

土敝地力竭也。故草木不長。水煩謂澤梁之
入無時。水煩擾而魚鼈不得自如。故不大也。
物類之生必資陰陽之氣。氣衰耗故生物不
得成遂也。此三句皆以喻世道衰亂上下無
常故禮慝。男女無節故樂淫也。樂淫故哀而
不莊。樂而不安若關雎則樂而不淫。哀而不
傷。禮慝故慢易以犯節。流酒以忘本。若正禮
則莊敬而有節。知反而報本也。廣猶大也。狹。

猶小也。言淫樂慝禮。大則使人容為姦宄。小則使人思為貪欲。感傷天地條暢之氣。滅敗人心和平之德。是以君子賤之而不用也。感或作感。感條暢之氣。則與合生氣之和者反矣。滅平和之德。則與道五常之行者異矣。

凡姦聲感人而逆氣應之。逆氣成象而淫樂興焉。正聲感人而順氣應之。順氣成象而和樂興焉。倡和有應。回邪曲直。各歸其分。去聲而萬物之理。各以類相動也。

疏曰。倡和有應者。姦聲正聲感入。是倡也。而
 逆氣順氣應之。是和也。回。謂乖違邪。謂邪僻。
 及曲之與直。各歸其善惡之分限。善歸善分。
 惡歸惡分。而萬物之情理。亦各以善惡之類。
 自相感動也。○應氏曰。聲感於微。而氣之所
 應者甚速。氣應於微。而象之所成者甚著。成
 象則有形而可見。見乃謂之象也。
 各歸其分者。所謂樂之道歸焉耳。

是故君子反情以和其志。比類以成

其行。去聲姦聲亂色不留聰明。淫樂慝

禮不接心術。惰慢邪僻之氣不設於

身體。使耳目鼻口心知百體皆由順

正以行其義

反情復其情性之正也。情不失其正。則志無不和。比類分次。善惡之類也。不入於惡類。則行無不成。曰不留不接不設。如論語四勿之謂。皆反情比類之事。如此。則百體從今。而義之與比矣。此一節乃學者脩身之要法。

然後發以聲音。而文以琴瑟。動以干戚。飾以羽旄。從以蕭管。奮至德之光。動四氣之和。以著萬物之理。是故清明象天。廣大象地。終始象四時。周還

旋象風雨五色成文而不亂。八風從律而不姦。百度得數而有常。小大相成。終始相生。倡和清濁。迭相為經。故樂行而倫清。耳目聰明。血氣和平。移風易俗。天下皆寧。

大章之章。咸池之備。韶之繼。皆聖人極至之德。發於樂者。其輝光猶若可見也。書言光被四表。光天之下。皆所謂至德之光也。四氣之和。四時之和氣也。小大終始。即前所章小大之稱。終始之序也。迭相為經。即前所還相為宮之說也。○疏曰。八風。八方之風也。律。十二月

之律也。距冬至四十五日，條風至。條者，生也。四十五日，明庶風至。明庶者，迎衆也。四十五日，清明風至。清明者，芒也。四十五日，景風至。景者，大也。言陽氣長養也。四十五日，涼風至。涼，寒也。陰氣行也。四十五日，閭闔風至。閭闔者，咸收藏也。四十五日，不周風至。不周者，不交也。言陰氣未合化也。四十五日，廣莫風至。廣莫者，大莫也。開陽氣也。○方氏曰：清明者，樂之聲。故象天廣大者，樂之體。故象地終始者，樂之序。故象四時。周還者，樂之節。故象風雨。○應氏曰：五聲配乎五行之色。故各成文而不亂。八音配乎八卦之風。故各從律而不。茲自一度衍之，而至於百。則百度各得其數。猶八卦至於六十四，而其變無窮也。大而日月星辰之度，小而百工器物之度，各有數焉。不止晝夜之百刻也。曰不亂，不茲，以至有常。

言其常而不紊也。曰相成相生以至迭相為經。言其變而不窮也。順其常則能極其變矣。

故曰樂者樂也。君子樂得其道。小人

樂得其欲。以道制欲則樂而不亂。以

欲忘道則惑而不樂。

君子之樂道猶小人之樂欲。君子以道制欲。故坦蕩蕩。小人徇欲忘道。故長戚戚。

是故君子反情以和其志。廣樂以成

其教。樂行而民鄉。方可以觀德矣。

承上文而言。所以君子復情和志以脩其身。廣樂成教以治乎民。及樂之教行而民知向。

道則可以觀
君子之德矣

德者性之端也。樂者德之華也。金石
絲竹樂之器也。詩言其志也。歌咏其
聲也。舞動其容也。三者本於心。然後
樂器從之。是故情深而文明。氣盛而
化神。和順積中。而英華發外。惟樂不
可以爲僞。

石梁王氏曰。註以志聲容三者爲本。非也。德
有心爲本。性又德之本。然後詩歌舞三者出

焉。○劉氏曰。性之端。和順積中者也。德之華。英華發外者也。三者謂志也。聲也。容也。志則端之。初發者。聲容則華之。既見者。志動而形於詩。詩成而永歌其聲。永歌之不足。則不知手舞足蹈而動其容焉。三者皆本於心之感物而動。然後被之八音之器。以及干戚羽旄也。情之感於中者深。則文之著於外者明。如天地之氣盛於內。則化之及於物者神妙。不測也。故曰和順積中。而英華發外也。由是觀之。則樂之為樂。可以矯偽為之乎。

樂者。心之動也。聲者。樂之象也。文采。節奏。聲之飾也。君子動其本。樂示其象。然後治其飾。是故先鼓以鼈。三。步。

以見現方再始以著往復亂以飭歸

奮疾而不拔蒲未反極幽而不隱獨樂

其志不厭其道備舉其道不私其欲

是故情見現而義立樂終而德尊君

子以好善小人以聽過故曰生民之

道樂為大焉

動其本心之動也心動而有聲聲出而有文
采節奏則樂節矣樂之將作必先擊鼓以警
動衆聽故曰先鼓以警戒舞之將作必先三
舉足以示其舞之方法故曰三步以見方再

始謂一節終而再作也。往進也。亂終也。如云
關雎之亂歸舞畢而退就位也。再始以著往
者。再擊鼓以明其進也。復亂以飭歸者。復擊
鐃以謹其返也。此兩句言舞者周旋進退之
事。技如技來赴往之技。言舞之容雖若奮迅
疾速。而不過於疾也。樂之道雖曰幽微難知。
而不隱於人也。是故君子以之爲己。則和而
平。故獨樂其志。不厭其道。言學而不厭也。以
之爲人。則愛而公。故備舉其道。不私其欲。言
誨人不倦也。情見於樂之初。而見其義之立。
化成於樂之終。而知其德之尊。君子聽之。而
好善。感發其良心也。小人聽之。而知過。蕩滌
其邪穢也。故曰以下亦引古語結之。此章諸
家皆以爲論大武之樂。以明伐紂之事。且以
再始爲十一年觀兵。十三年伐紂。此誤久矣。
愚謂此特通論樂與舞之理如此耳。故曰生

民之道樂為大焉。豈可以
生民之道莫大於戰伐哉。

樂也者施

去聲

也禮也者報

也樂樂其

所自生禮反其所自始

樂章德禮報

情反始也

情反始也

文蔚問如何是章德

朱子曰和順積諸中

英華發於外便是章著其內之德

馬氏曰樂

由陽來陽散其文而以生育為功故樂主於

施禮由陰作陰斂其質而以反朴為事故禮主於報舜生於紹堯而施及於天下故作大韶武王生於武功而施及於天下故作大武此樂其所自生也萬物本乎天故堯王所以郊明天之道人本乎祖故王者禘其祖之所自

出此反其所自始也。○應氏曰：樂有發達動盪之和，宣播而出於外，一出而不可反，故曰施禮有交際酬答之文。反復而還於內，故曰報。韶、濩、夏、武，皆章德而導和，祭享、朝聘，皆報情而反始，所謂反者，有收斂之節也。

所謂大輅者，天子之車也。龍旂九旒，天子之旌也。青黑緣者，天子之寶龜也。從之以牛羊之羣，則所以贈諸侯也。

天子賜車，則上公及同姓侯伯金輅，異姓則象輅。四衛則革輅，蕃國則木輅。受於天子，則

總謂之大輅也。龍旂九旒亦上公。侯伯則七旒。子男則五旒也。寶龜則以青黑爲之。緣飾牛羊非一故稱羣。此明報禮之事。○石梁王氏曰。此八句專言禮。與上下文不相承。當是他篇之錯簡。

樂也者。情之不可變者也。禮也者。理之不可易者也。樂統同。禮辨異。禮樂之說。管乎人情矣。

劉氏曰。人情感物無常。固多變。然既發於聲音而爲樂。則其哀樂一定而不可變矣。事理隨時有異。固多易也。然既著之節文而爲禮。則其威儀一定而不可易矣。惟其不可變。故

使人所伏能思初。安能惟始。和順道德而純然。罔間。所謂統同也。惟其不可易。故使人親踈。然有序。貴賤有等。謹審節文而截然不亂。所謂辨異也。此禮樂之說。所以管攝乎人情也。

窮本知變。樂之情也。著誠去聲。偽禮。

之經也。禮樂負。天地之情。達神明。

之德。降興上下之神。而凝是精粗之。

體。領父子君臣之節。

朱子曰。負。依象也。○劉氏曰。人情理同而氣異。同則本一。異則變多。樂以統同。故可使人窮其本之同。而知其變之異。人情理微而欲危。微則誠隱。危則偽生。禮以辨異。故可使人。

去其欲之偽而著其理之誠也。窮本知變者。感通之自然。故曰情著誠去偽者。脩為之當。然故曰經。○愚謂禮樂之作。道與器未始相離。故曰寔是精粗之體也。

是故大人舉禮樂則天地將為昭焉。

天地訢欣合。陰陽相得。照吁。媮於。

覆反。育萬物。然後草木茂。區勾。

萌達。羽翼奮。角觫格。生。蟄蟲昭。蘇羽。

者。媮伏扶。又。毛者孕。孺育。胎生者不。

殯續。而卵生者不殯吁。則樂之道。

歸焉耳。

大人舉禮樂言聖人在天子之位而制禮作樂也。天地將為昭焉。言將以禮樂而昭宣天地化育之道也。訢與欣同。訢合和氣之交感。即陰陽相得之妙也。天以氣煦之地以形。天之煦覆而地。地之覆育萬物也。屈生曰勾。謂勾曲而生者也。角之無鰓者曰鰓。鰓謂角外皮之滑澤者。蟄藏之蟲初出如暗而得明。如死而更生。故曰昭蘇也。姬伏體伏而生子也。孕鬻姪孕而育子也。殯未及生而胎敗也。殯裂也。凡物皆得自生自育而無所害者。是皆歸於聖人禮樂參贊之道耳。

樂者非謂黃鐘大呂弦歌干揚也樂

之末節也。故童者舞之。鋪筵席陳尊俎。列籩豆以升降爲禮者。禮之末節也。故有司掌之。樂師辨乎聲詩。故北面而弦。宗祝辨乎宗廟之禮。故後尸。商祝辨乎喪禮。故後主人。是故德成而上。藝成而下。行成而先。事成而後。是故先王有上。有下。有先。有後。然後可以有制於天下也。

禮樂之事。有道有器。前經皆言禮樂之道。此以器言。謂道之精者。非習藝習事者所能知也。干揚皆舞者所執。商祝。習知殷禮者。殷尚質。喪禮以質為主。故兼用殷禮也。北面位之。卑也。宗廟之敬在尸。喪禮之哀在主人。在尸與主人之後。其輕可知也。德行在君尸主人。童子有司。習於藝。宗祝商祝。習於事。故上下先後之序如此。石梁王氏曰。德成而上。註云。德三德也。漢儒訓解。每以二德為德。

魏文侯問於子夏曰。吾端冕而聽古樂。則唯恐卧。聽鄭衛之音。則不知倦。敢問古樂之如彼。何也。新樂之如此。

何也。子夏對曰。今夫古樂進旅退旅。和正以廣。弦匏笙簧會守拊鼓。始奏以文。復亂以武。治亂以相。去聲訊疾以雅。君子於是語。於是道古。脩身及家。平均天下。此古樂之發也。

厭之故。惟恐卧。好之故。不知倦。如彼外之也。如此內之也。旅。衆也。或進或退。衆皆齊。一無參差也。和正以廣。無姦聲也。弦匏笙簧之器。雖多。必會合相守。待擊拊鼓。然後作也。文。謂鼓也。武。謂金饒也。樂之始。奏先擊鼓。故云始。奏以文。亂者。卒章之節。欲退之時。擊金饒而

終。故云復亂以武。相即拊也。所以輔相於樂。治亂而使之理。故云治亂以相也。訊亦治也。雅亦樂器也。過而失節謂之疾。奏此雅器以治舞者之疾。故云訊疾以雅也。於此而語樂。是道古樂之正也。知古樂而明脩身之道。則家齊國治而天下平矣。○方氏曰。鼓聲為陽。故謂之文。鏡聲為陰。故謂之武。平。言無上下之偏。均。言無遠近之異。

今夫新樂進俯退俯。女效聲以濫。溺而

不止。及優侏儒。雜子女。不

知父子。樂終不可以語。不可以道古。

此新樂之發也。

進俯退俯。謂俯僂曲折。行列雜亂也。姦聲以
蓋。即前章所謂滌濫之音。謂姦邪之聲。侵濫
不正也。溺而不止。即前章所謂狄成之音。謂
其聲沉淫之久也。及佻優雜戲。侏儻短小之
人。如獼猴之狀。間雜於男子婦人之中。不復
知有父子尊卑之等。作樂雖終。無可言者。况
可與之言古道乎。優與猱同。

今君之所問者。樂也。所好者。音也。夫
樂者。與音相近而不同。文侯曰。敢問
何如。子夏對曰。夫古者。天地順而四
時當。民有德而五穀昌。疾疢

時當去聲

民有德而五穀昌。疾疢

反丑刃

不作而無妖祥。此之謂大當。然後聖

人作為父子君臣以為紀綱。紀綱既

正。天下大定。天下大定。然後正六律

和五聲。弦歌詩頌。此之謂德音。德音

之謂樂。詩云莫默其德音。其德克明

克明克類。克長克君。王去聲此大邦。克

順克俾。讀為比俾于文王。其德靡悔。

既受帝祉。耻施異于孫子。此之謂也。

四時當謂不失其序也。妖祥。祥亦妖也。書言
毫有祥。大當。大化之均調也。作為父子君臣
以為紀綱。是一句讀。言聖人立父子君臣之
禮。為三綱六紀之目也。綱。維綱大繩。紀。附綱
小繩。綱目則附於紀也。三綱。謂君為臣綱。父
為子綱。夫為妻綱也。六紀。謂諸父有善。諸舅
有義。族人有叙。昆弟有親。師長有尊。朋友有
舊也。先序之以禮。乃可和之以樂。故然後有
正六律以下之事。周子曰。古者聖王制禮法。
脩教化。三綱正。九疇叙。百姓大和。萬物咸若。
乃作樂以宣八風之氣。以平天下之情。意蓋
本此。詩。大雅皇矣之篇。莫靜也。德音名譽也。
俾當依詩作比。子夏引詩以證德音之說。
嚴氏曰。王季雖無心於干譽。然其德明而類。
長而君順。而比。自不可掩。類者明之克。君者
長之推。比者順之積。克明。謂知此理。克類。謂

觸類而通。一理混融。徹上徹下也。君又尊於長。學記言能為長然後能為君是也。以之君臨大邦則克順而能和其民。克比而能親其民。順言不擾比則驩然相愛矣。比及文王。其德無有可悔。從容中道。無毫髮之慊也。言王季之德傳于文王而益盛。故能受天之福而

延于子孫也

今君之所好者。其溺音乎。文侯曰。敢

問溺音何從出也。子夏對曰。鄭音好

濫淫志。宋音燕女溺志。衛音趨促數

速煩志。齊音敖去聲辟匹力反喬驕志。此

四者皆淫於色而害於德是以祭祀弗用也。

溺音淫。溺之音也。濫者泛濫之義。謂泛及非己之色也。燕者晏安之意。謂耽於娛樂而不反也。趨數迫促而疾速也。跋辟倨肆而偏邪也。四者皆以志言。淫溺較深。煩驕較淺。然皆以害德。故不可用之。宗廟。

詩云。肅雝和鳴。先祖是聽。夫肅肅敬也。雝雝和也。夫敬以和。何事不行。

詩。周頌。有瞽之篇。因上文言。溺音。害德。祭祀弗用。故引之。

為人君者謹其所好惡而已矣君好之則臣為之上行之則民從之詩云誘民孔易此之謂也

德音之正。溺音之邪。皆易以感人。故人君不可不謹所好惡也。詩大雅板之篇。誘詩作牖。

然後聖人作為鞀鼓控腔柷立八壎

喧箎池此六者德音之音也然後鍾

磬等瑟以和之。十戚旄狄以舞之。此

所以祭先王之廟也。所以獻酬酢

也。所以官序貴賤各得其宜也。所以示後世有尊卑長幼之序也。

鞀如鼓而小。持柄搖之。旁耳自擊。控楫。椀。斂也。燠。六孔。燒土為之。箎。大者長尺四寸。小者尺二寸。竹也。六者皆質素之聲。故云德音。既用質素為本。然後用鍾。磬。竽。瑟。四者華美之音。以贊其和。干。楛也。戚。斧也。武舞所執。旄。旌。牛尾也。狄。翟雉羽也。文舞所執。此則宗廟之樂也。酌。說見前篇。有事於宗廟。則有獻酬。酌。醉之禮也。宗廟朝廷無非禮樂之用。所以貴賤之官序長幼之尊卑。自今日而垂之後世也。

鍾聲鏗鏗以立號。號以立橫。

古曠 橫

禮記集說卷二十一
三十一
以立武。君子聽鍾聲則思武臣。

鍾然有聲。號令之象也。號令欲其威嚴。橫則盛氣之充滿也。今嚴氣壯立武之道。故君子

聽之而思武臣。

石聲磬。磬以立辨。辨以致死。君子

聽磬聲則思死封疆之臣。

舊說磬讀為磬。上聲。謂其聲音磬磬然。所以為辨別之意。死生之際。非明辨於義而剛介如石者不能決。封疆之臣致守於彼此之限。而能致死於患難之中。故君子聞聲而知所也。思也。

絲聲哀。哀以立廉。廉以立志。君子聽
琴瑟之聲。則思志義之臣。

人之處心。雖當放逸之時。而忽聞哀怨之聲。亦必為之惻然而收斂。是哀能立廉也。絲聲淒切。有廉劇裁割之義。人有廉隅。則志不誘於欲。士無故不去琴瑟。有以也夫。

竹聲濫。濫以立會。會以聚眾。君子

聽竽笙箏簫管之聲。則思畜敷聚之臣。

舊說濫為擊聚之義。故可以會。可以眾。畜聚之臣。謂節用愛人。容民畜眾者。非謂聚斂之臣也。劉氏曰。竹聲汎濫。汎則廣及於眾。而眾必歸之。故以立會。聚而君子聞竹聲。則思

容民畜衆
之臣也

鼓鼙之聲。謹。謹以立動。動以進衆。君子聽鼓鼙之聲。則思將帥之臣。君子之聽音。非聽其鏗鏘而已也。彼亦有所合之也。

謹。謂謹器也。其聲誼雜。使人心意動作。故能進發其衆。前言武臣。以言之也。此專指將帥而言。蓋師以鼓進。而進之權在將也。彼。謂樂聲也。合之。契合於心也。應氏曰。八音舉其五。而不言匏土木。以有匏聲短滯。土聲重濁。木聲樸質。而無輕清悠颺之韻。然木以擊鼓。

而匏亦在等
笙之中矣

賓牟賈侍坐於孔子。孔子與之言及
樂曰。夫武之備戒之已久。何也。對曰。
病不得其衆也。

賓牟。姓。賈。名。孔子問大武之樂。先擊鼓備戒
已久。乃始作舞。何也。賈答言。武王伐紂之時。
憂病不得士衆之心。故先鳴鼓以戒衆。久
乃出戰。今欲象此。故先舞者久而後出也。

詠歎之。淫液之。何也。對曰。恐不逮事
也。

此亦孔子問而賈答也。咏歎長聲而歎也。淫液。聲音之連延流液不絕之貌。逮及也。言武王恐諸侯後至者不及戰事。故長歌以致其望慕之情也。

發揚蹈厲之已蚤。何也。對曰及時事也。

問初舞時。即手足發揚蹈地而猛厲。何其太蚤乎。賈言象武王及時伐紂之事。故不可緩。然下文孔子言是木公之志。則此答非也。

武坐致右憲。左何也。對曰非武坐也。

坐。跪也。問舞武樂之人。何故忽有時而跪。以
右膝至地而左足仰之何也。憲讀為軒。軒之
軒。賈言非武人坐。舞法無坐也。然下文孔子
言武亂皆坐。是周召之治。則武舞有坐。此答
亦非也。

聲淫及商。何也。對曰。非武音也。子曰。
若非武音。則何音也。對曰。有司失其
傳也。若非有司失其傳。則武王之志
荒矣。子曰。唯。丘之聞諸萇弘。亦若吾
子之言。自是也。

淫。貪欲之意也。武樂之中有貪商之聲，則是武王貪欲紂之天下，故取之也。賈言非武樂之聲也。孔子又問既非武樂之聲，則是何樂聲乎。賈又言此典樂之官失其相傳之說也。若非失其所傳之真，而謂武王實有心於取商，則是武王之志有荒繆矣。豈精明神武，應天順人之志哉。孔子於是然其言，而謂其言與萇弘相似也。一說商聲為殺伐之聲，淫謂商聲之長也。若是武樂之音，則是武王有嗜殺之心矣。故云志荒也。

賈牟賈起，免席而請曰：夫武之備戒之已久，則既聞命矣，敢問遲之遲而久，何也。子曰：居吾語汝。夫樂者

象成者也。總干而立。武王之事也。
發揚蹈厲。太公之志也。武亂皆坐。周
召之治也。

免席避席也。備戒已久。所謂遲也。久立於綴。是遲而又久也。孔子言作樂者倣象其成功。故將舞之時。舞人總持干盾如山之立。巍然不動。此象武王持盾以待諸侯之至。故曰武王之事也。所以發揚蹈厲。象太公威武鷹揚之志也。亂。樂之卒章也。上章言復亂以武。言武舞將終而坐。象周公召公文德之治。蓋以文而止武也。

且夫武始而北出。再成而滅商。三成

而南四成而南國是疆五成而分周

公左召公右六成復綴拙以崇天子

成者曲之一終書云簫韶九成孔子又言武之舞也。初自南第一位而北至第二位。故云始而北出也。此是一成。再成則舞者從第二位至第三位。象滅商也。三成則舞者從第三位至第四位。極於北而反乎南。象克殷而南還也。四成則舞者從北頭第一位却至第二位。象伐紂之後。疆理南方之國也。五成則舞者從第二位至第三位。乃分為左右。象周公居左召公居右也。綴謂南頭之初位也。六成則舞者從第三位而復于南之初位。樂至六成而復初位。象武功成而歸鎬京四海皆宗武王為天子矣。陳氏曰樂終而德尊也。

夾振之而駟伐。盛威於中國也。

此又申言武始北出以下事。二人夾舞者而振鐸以為節，則舞者以戈矛四次擊刺，象伐紂也。駟讀為四，伐如秦誓四伐五伐之伐。此象武王之兵所以盛威於中國也。一說引君執干戚就舞位，讀天子連下句，但舊註以崇訓克則未可通耳。四伐或象四方征伐，武勝殷而滅國者五十，則亦有東征西討，南征北伐之事矣。

分去聲夾而進事蚤濟也。久立於綴以

待諸侯之至也。

分，部分也。舞者各有部分，而振鐸者夾之而進也。濟猶成也。此於武王之事為早成也。舞

者久立於行綴之位象
武王待諸侯之集也

且女獨未聞牧野之語乎。武王克殷

反及商未及下車而封黃帝之後於

薊計封帝堯之後於祝封帝舜之後

於陳下車而封夏后氏之後於杞。投

殷之後於宋封王子比干之墓釋箕

子之囚。使之行去聲商容而復其位。庶

民弛政庶士倍祿。

反讀為及。言牧野克殷師之後。即至紂都也。殷後不曰封而曰投者。舉而徙置之辭也。然封微子於宋。在成王時。此特歷叙黃帝堯舜禹湯之次而言之耳。其曰未及下車而封與下車而封。先後之辭。讀者不以辭害意可也。行商容。即書所謂式商容閭也。弛政。解散紂之虐政也。一說。謂罷其征役。倍祿。祿薄者倍增之也。

濟河而西。馬散之。華山之陽而弗復。乘牛散之。桃林之野而弗復。服車甲。衅許斬而藏之。府庫而弗復。用倒載干戈。包之以虎皮。將帥之士使為諸

侯名之曰建上聲橐高然後天下知武

王之不復用兵也

鮮與豐同。以血塗之也。凡兵器之載。出則刃向前。入則刃向後。今載還。鎬京而刃向後。有似於倒。故云倒載也。建讀為鍵。鎖也。橐。韜。兵器之具。兵器皆以鍵橐閉藏之。示不用也。封將帥為諸侯。賞其功也。今詳文理。名之曰建橐。一句當在虎皮之下。將帥之上。

散軍而郊射。左射石狸首。右射騶虞

而貫革之射。息也。禕冕。搢笏。而虎賁

之士說脫。劒也。祀乎明堂。而民知孝。

朝覲然後諸侯知所以臣耕籍然後
諸侯知所以敬五者天下之大教也

散軍放散軍伍也。郊射習射於郊學之中也。
左。東學也。在東郊。東學之射。歌騶首之詩以
為節。右。西學也。貫穿也。革甲鎧也。軍中不習禮。
詩以為節也。貫穿也。革甲鎧也。軍中不習禮。
其射但主於穿札。今既行禮射則此射止而
不為矣。禪冕見曾子問。搢插也。說劍解去其

佩劍也

食

嗣也

三老五更

平聲

於大

泰

學天子袒

而割牲執醬而饋執爵而酌冕而總

禮記集說卷十一
四十五
干所以教諸侯之第也。若此則周道
四達。禮樂交通。則夫武之遲久不亦
宜乎。

冕而總干謂首戴冕而手執干盾也。餘說各
見前篇。孔子語賓牟賈武樂之詳其言止此。

君子曰。禮樂不可斯須去身。致樂以

治心。則易直子
慈諒良之心油然生

矣。易直子諒之心生則樂。樂則安。安
則久。久則天。天則神。天則不言而信。

神則不怒而威。致樂以治心者也。

致謂研窮其理也。樂由中出。故以治心言之。子諒從朱子說讀為慈良。樂之感化人心。至於天而且神。可以識窮本知變之妙矣。○朱子曰。易直子諒之心。一句從來說得無理會。却因見韓詩外傳子諒作慈良字。則無可疑矣。

致禮以治躬。則莊敬。莊敬則嚴威。心中斯須不和不樂。而鄙詐之心入之矣。外貌斯須不莊不敬。而易慢之心入之矣。

禮自外作。故以治躬言之。此言著誠去偽之心不可少有間斷。

故樂也者。動於內者也。禮也者。動於外者也。樂極和。禮極順。內和而外順。則民瞻其顏色而弗與爭也。望其容貌而民不生易慢焉。故德輝動於內而民莫不承聽。理發諸外而民莫不承順。故曰致禮樂之道。舉而錯之天下無難矣。

動於內則能治心矣。動於外則能治躬矣。極和極順則無斯須之不和。不順矣。所以感人動物其效如此。德以輝言乃英華發外之驗。理發諸外是動容周旋之中禮。君子極致禮樂之道其於治天下乎何有。

樂也者。動於內者也。禮也者。動於外者也。故禮主其減。樂主其盈。禮減而進。以進爲文。樂盈而反。以反爲文。禮減而不進。則銷。樂盈而不反。則放。故禮有報。而樂有反。禮得其報則樂。

樂得其反則安。禮之報。樂之反。其義

一也。

馬氏曰。以體言之。禮減樂盈。以用言之。禮進樂反。樂動於內。故其體主盈。蓋樂由中出。而為人心之所喜。禮動於外。故其體主減。蓋禮自外作。而疑先王有以強世也。禮主減。故勉而作之。而以進為文。樂主盈。故反而抑之。而以反為文。故七介以相見。不然則已慤。三辭三讓而至。不然則已感。一獻之禮而賓主百拜。自莫人倦而齊莊正齊。此皆勉而進之者也。進旅退旅。以示其和。弦匏笙簧會守拊鼓。以示其統。治亂則以相訊。疾則以雅。作之以祝。止之以敔。此皆反而抑之者也。減而不進。則幾於息矣。故銷盈而不反。則至於流矣。故

放。先王知其易偏。故禮則有報。樂則有反。禮有報者。資於樂也。樂有反者。資於禮也。○劉氏曰。禮之儀動於外。必謙卑退讓。以自牧。故主於減殺。樂之德動於中。必和順克積。而後形。故主於盈盛。蓋樂由陽來。故盈。禮自陰作。故減也。然禮之體雖主於退讓。而其用則貴乎行之以和。故以進爲文也。樂之體雖主於克盛。而其用則貴乎抑之以節。故以反爲文也。禮若過於退讓而不進。則威儀銷沮。必有禮勝則離之失。樂過於盛滿而不反。則意氣放肆。必有樂勝則流之弊。故禮必有和。以爲減之報。報者相濟之意也。樂必有節。以爲盈之反。反者知止之謂也。禮減而得其和。以相濟。則從容欣愛而樂矣。此樂以和禮也。樂盈而得其節。以知止。則優柔平中而安矣。此禮以節樂也。禮樂相須並用。而一歸於無過。無

禮言集說卷二 四十八
不及之中。而合其事理之宜。故
曰禮之報。樂之反。其義一也。

夫樂者樂也。人情之所不能免也。

樂必發於聲音。形於動靜。人之道也。

聲音動靜。性術之變。盡於此矣。故人

不耐能無樂。樂不耐無形。形而不為

道。不耐無亂。先王恥其亂。故制雅頌

之聲。以道之。使其聲足樂而不流。使

其文足論而不息。使其曲直繁瘠廉

肉反而救節奏足以感動人之善心而

已矣。不使放心邪氣得接焉。是先王

立樂之方也。

方氏曰。聲足樂者。樂其道。文足論者。論其理也。道所以制用而有節。故雖樂而不至於流。理所以明義而無窮。故可論而不至於息。曲者。聲之柔。若絲是也。直者。聲之剛。若金是也。繁者。聲之雜。若笙是也。瘠者。聲之純。若磬是也。廉者。聲之清。若羽是也。肉者。聲之濁。若宮是也。節者。聲之制。若徵是也。奏者。聲之作。若合是也。○劉氏曰。人情有所樂而發於詠歌。詠歌之不足而不知手舞足蹈。則性情之變盡於此矣。故人情不能無樂。樂於中者不能

不形於外而為歌舞。形於歌舞而不為文辭。以道之於禮義。則必流於荒亂矣。先王恥其然。故制為雅頌之聲。詩以道迪之。使其聲音足以為娛樂。而不至於流放。使其文理足以為講明。而不至於怠息。使其樂律之清濁。高下。或宛轉而曲。或徑出而直。或豐而繁。或殺而瘠。或稜隅而廉。或圓滑而肉。或止而節。或作而奏。皆足以感發人之善心。而不使放肆之心。邪僻之氣。得接於吾身焉。是乃先王立樂之方法也。

是故樂在宗廟之中。若臣上下同聽之。則莫不和敬。在族長鄉里之中。長幼同聽之。則莫不和順。在閭門之內。

父子兄弟同聽之則莫不和親故樂者審一以定和比物以飾節節奏合以成文所以合和父子君臣附親萬民也是先王立樂之方也

應氏曰一者心也心一而所應者不一守一以凝定其和雜比以顯飾其節及其成文可
以合和至親至嚴之倫附親其至疎至衆者蓋樂發於吾心而感於人心無二理也
劉氏曰作樂之道先審人聲之所形或風或雅或頌或喜或敬或愛各從一體以定其調度之和然後比之樂器之物以飾其節奏此一條言樂以和禮也

故聽其雅頌之聲。志意得廣焉。執其
 干戚。習其俯仰。詘伸。容貌得莊焉。行
 其綴兆。要平其節奏。行抗列得正焉。
 進退得齊焉。故樂者。天地之命。中和
 之紀。人情之所不能免也。

天地之教。命中和之統紀。所以防範人心者。在是。曰莊。曰正。曰齊。曰紀。皆言禮之節樂。

夫樂者。先王之所以飾喜也。軍旅鈇
 鉞者。先王之所以飾怒也。故先王之

喜怒皆得其儕。樂焉喜則天下和之，怒則暴亂者畏之。先王之道，禮樂可謂盛矣。

皆得其儕言各從其類。喜非私喜，怒非私怒也。

子贛見師乙而問焉，曰：「賜聞聲歌各有宜也。如賜者，宜何歌也？」師乙曰：「乙，賤工也，何足以問所宜？請誦其所聞，而吾子自執焉。寬而靜，柔而正者，宜。」

歌頌廣大而靜。疏達而信者。宜歌大雅。恭儉而好禮者。宜歌小雅。正直而靜。廉而謙者。宜歌風。肆直而慈愛者。宜歌商。溫良而能斷者。宜歌齊。夫歌者。直已而陳德也。動已而天地應焉。四時和焉。星辰理焉。萬物育焉。

子贛孔子弟子端木賜也。樂師名乙。各有宜言。取詩之興趣。以理其情性。使合於宜也。有此德而宜此歌。是正直已身而敷陳其德也。故曰直已而陳德。動已。性天之流行也。動天。

地感鬼神莫近於詩。故有四者之應。○方氏曰。肆寬大而舒緩也。商音剛決。故性之柔緩者宜歌之。而變其柔為剛。斷齊音柔緩。故性剛決者宜歌之。而終至於柔遜。蓋各濟其所偏。而融會之於平和之地也。

故商者。五帝之遺聲也。商人識之。
故謂之商。齊者三代之遺聲也。齊人識之。故謂之齊。明乎商之音者。臨事而屢斷。明乎齊之音者。見利而讓。臨事而屢斷。勇也。見利而讓。義也。有勇

有義。非歌孰能保此。

保猶安也。言安於勇安於義而不移也。○疏曰。宋是商後。此商人謂宋人也。

故歌者。上如抗。下如隊。曲如折。止

如橐木。倨中去聲。鉤。纍纍乎端。

如貫珠。故歌之為言也。長言之也。說

悅之。故言之言之不足。故長言之。長

言之不足。故嗟嘆之。嗟嘆之不足。故

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子貢問

樂。

上如抗下如隊。言歌聲之高者如抗舉其下者如墜墮也。橐木枯木也。倨微曲也。句甚曲也。端正也。長言之。所謂歌永言也。○朱子曰。看樂記大段形容得樂之氣象。當時許多名物度數。人人曉得不須說出。故止說樂之理如此其妙。今許多度數都沒了。只有許多樂之意思是好。只是沒頓放處。又曰。今禮樂之書皆亡。學者但言其義。至於器數則不復曉。蓋失其本矣。

禮記卷之十一

所物也
國書也
朝禮也



浙江圖書館善本

甲 登記號：029234

一九 年 月 日

浙江圖書館藏

